

吉林省地质勘查基金管理中心

(吉林省矿业权交易管理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全省矿业资源的探矿权和采矿权的出让、转让的技术性、事务性工作；为矿业权交易提供法律和技术咨询服务；对全省土地市场和矿业权市场进行监测；负责全省地质勘查基金管理；承担省自然资源厅有关地质勘查基金管理方面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所承担的工作职责和人员编制，吉林省地质勘查基金管理中心（吉林省矿业权交易管理中心）设党政综合办公室、财务科、研究室、项目监督管理科、矿政技术科 5 个内设机构。内设机构职责根据本单位主要职责自行分解。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496.22	478.23	17.99	一、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41.35	40.17	1.18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496.22	478.23	17.99	二、卫生健康 支出	22.49	21.29	1.20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三、自然资源 海洋气象等 支出	486.46	471.68	14.7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 支出	23.92	23.09	0.83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 合计	496.22	478.23	17.99	本年支出 合计	574.22	556.23	17.99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支出			
非财政拨款 结转结余	78.00	78.00					
收入总计	574.22	556.23	17.99	支出总计	574.22	556.23	17.99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名称	总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资金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吉林省地质 勘查基金管 理中心(吉林 省矿业权交 易管理中心)	574.22	478.23	478.23									95.99	17.99				78.00
合计	574.22	478.23	478.23									95.99	17.99				78.00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35	36.85	4.5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35	36.85	4.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2	14.1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23	22.73	4.50			
二、卫生健康支出	22.49	19.29	3.2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9	19.29	3.20			
事业单位医疗	22.49	19.29	3.20			
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6.46	182.31	304.15			
自然资源事务	486.46	182.31	304.15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60.85		260.85			
事业运行	225.61	182.31	43.3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3.92	19.92	4.00			
住房改革支出	23.92	19.92	4.00			
住房公积金	23.92	19.92	4.00			
合计	574.22	258.37	315.8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本年收入	496.22	478.23	17.99	一、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36.85	35.67	1.1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6.22	478.23	17.99	二、卫生健康支出	19.29	18.09	1.2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0.16	405.38	14.7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住房保障支出	19.92	19.09	0.83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96.22	478.23	17.99	支出总计	496.22	478.23	17.9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5	36.85	36.8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85	36.85	36.85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2	14.12	14.1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3	22.73	22.73		
二、卫生健康支出	19.29	19.29	19.2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9	19.29	19.29		
事业单位医疗	19.29	19.29	19.29		
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0.16	182.31	153.50	28.81	237.85
自然资源事务	420.16	182.31	153.50	28.81	237.85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37.85				237.85
事业运行	182.31	182.31	153.50	28.81	
四、住房保障支出	19.92	19.92	19.92		
住房改革支出	19.92	19.92	19.92		
住房公积金	19.92	19.92	19.92		
合计	496.22	258.37	229.56	28.81	237.8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214.66	214.66	
基本工资	69.79	69.79	
奖金	35.59	35.59	
绩效工资	39.54	39.5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73	22.7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0	8.6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79	8.7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1	5.21	
住房公积金	19.92	19.92	
医疗费	2.00	2.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9	2.49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6		26.76
办公费	2.15		2.15
印刷费	0.12		0.12
水费	0.67		0.67
电费	4.17		4.17

邮电费	1.70		1.70
差旅费	2.10		2.10
维修（护）费	2.10		2.10
会议费	0.53		0.53
培训费	0.89		0.89
劳务费	0.75		0.75
工会经费	2.18		2.18
福利费	7.47		7.4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		1.9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0	14.90	
退休费	14.12	14.12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8	0.78	
四、资本性支出	2.05		2.05
办公设备购置	2.05		2.0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4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2、“2024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24 人，其中：在职人员 15 人，离退休人员 9 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专项业务支出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吉林省地质勘查基金管理项目经费	吉林省地质勘查基金管理中心(吉林省矿业权交易中心)	4.60						4.60				
专项业务支出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吉林省地质勘查基金项目及动态监测平台管理费	吉林省地质勘查基金管理中心(吉林省矿业权交易中心)	233.25	233.25									
其他非财政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	找矿突破战略补充工作	吉林省地质勘查基金管理中心(吉林	23.00										23.00

拨款支出	理	经费 (自有资金)	省矿业 权交易 管理中 心)											
其他非 财政拨 款支出	地质 勘查与 矿产资 源管理	自收 自支 编制人 员经费 (自有 资金)	吉林省 地质勘 查基金 管理中 心(吉林 省矿业 权交易 管理中 心)	55.00										55.00
合计				315.85	233.25					4.60				78.00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委托事项内容	财政拨款收入				是否政府 购买服务 (是/否)	是否政 府采购 (是/否)	特殊 情况 说明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收入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吉林省地质勘查基金管理中心（吉林省矿业权交易管理中心）		101.50	101.50					
吉林省地质勘查基金项目及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动态监测平台管理费	基金项目决算审核开展需要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按照《吉林省地质勘查基金项目管理办法》要求，需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监测平台等级测评需要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按等保规范要求，需委托经公安部认证的机构开展。	101.50	101.50			否	是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 解释	指标 值	权重
吉林省地质 勘查基金管 理中心（吉 林省矿业权 交易管理中 心）	吉林省 地质勘 查基金 项目及 动态监 测平台 管理经 费	233.25	配合财政矿产资源专项资金，按照《吉林省地质勘查基金项目管理办法》进行地勘基金项目的立项、实施和日常监管。2024 年通过召开立项会 1-2 次，立项通过率达到 60%以上，通过项目运行调度 1-2 次，项目调度质量达标率达到 95%以上，通过对新增及正在运行的 35 个项目进行监管，监管通过率达到 100%，通过对完成验收的 90 个项目进行决算审查，审查通过率达到 100%。中心通过相关工作，保障地勘基金合理用于我省重点矿种和重点成矿区带矿产勘查和地质矿产调查评价，保障基金项目正常运行，同时为全面落实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对战略性找矿突破技术问题进行了研讨谋划。2024 年按照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关于加强自然资源网络安全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要求，选择资质健全、信誉良好的供应商对监测平台进行等级评测，通过系统维护和日常监管，使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动态监测平台对矿产资源勘查、矿业权交易、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高效、安全地进行数据分析统计，保障平台的正常运行。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项目 调度 次数	反映 项目 调度 次数	>=2 次	3
						项目 立项 次数	反映 项目 立项 次数	>=1 次	3
						在运 行项 目管 理个 数	反映 在运 行项 目管 理个 数	>=35 个	3
						竣工 决算 项目 审查 数	反映 竣工 决算 项目 审查 数	>=80 个	3
						等级 测评 次数	反映 等级 测评 次数	=1 次	3
					质量指标	项目 立项 通过 率	反映 项目 立项 通过 率	>=60 %	3
						项目 调度 质量 达标 率	反映 项目 调度 质量 达标 率	>=95 %	3
						项目 监管 通过 率	反映 项目 监管 通过 率	=100 %	3
						竣工 决算 审查 通过 率	反映 竣工 决算 审查 通过	=100 %	3

							率		
						系统 三级 等级 评测 通过 率	反映 系统 等级 评测 通过 率	=100 %	3
						时效指标	等级 评测 完成 时间	<=3 月	4
							项目 立项 完成 时间	<=6 月	4
							项目 调度 完成 时间	<=2 月	4
							项目 监管 完成 时间	>=1 年	4
							竣工 决算 审查 完成 时间	<=6 月	4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系统 利用 率	反映 系统 正常 使用 时间 有效 利用 值	>=95 %	20
						为自然 资源管 理机关 出让矿 业权提 供勘查 区块建 议	反映 为自然 资源管 理机关 出让矿 业权提 供勘查 区块建 议	>=1 块	20

吉林省地质勘查基金管理中心（吉林省矿业权交易管理中心）	找矿突破战略补充工作经费（自有资金）	23.00	依据吉林省自然资源厅组建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办公室的通知要求，基金中心负责找矿突破战略行动技术组工作，中心通过聘用2位业内专家，对找矿突破战略行动技术问题开展技术指导及研讨，使中心能够有效解决技术难题，高效率推进项目开展；对业务用车进行日常维护，保证中心业务正常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专业技术人员数	反映聘用专业技术人员数	≤2人	10
						业务用车数量	反映业务用车数量	=2辆	10
					质量指标	技术工作指导完成率	反映技术工作指导完成率	≥90%	10
						车辆管理考核通过率	反映车辆管理考核通过率	≥90%	10
				时效指标		技术工作指导及时率	反映技术工作指导及时率	≥90%	5
						车辆调度及时保障率	反映车辆调度及时保障率	≥9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开展	反映推进“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开展方面	有效推进	40
吉林省地质勘查基金管理中心（吉林省矿业权交易管理中心）	自收自支编制人员经费（自有资金）	55.00	中心通过按时、准确地为自收自支编制职工支付工资及各项保险，保障单位自收自支编制职工的工资收入和享有养老、医疗、工伤、住房等社会保障待遇，保障中心业务的正常运转，有效促进社会福利水平提高及和谐稳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数量	反映在职人员数量	=2人	15
					质量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完成率	反映各项支付工作完成率	=100%	15
					时效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完成及时率	反映各项支付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2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项目 受益 人数	反映 项目 受益 人数	>=2 人	20
						有效 促进 社会 福利 水平 提高	反应 有效 促进 社会 福利 水平 提高	有效 促进	2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574.22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556.23 万元；上年结转 17.99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比 2023 年当年预算增加 133.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有新增立项。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574.2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56.23 万元，占 96.9%；上年结转结余 17.99 万元，占 3.1%。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8.23 万元，占 83.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17.99 万元，占 3.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0 万元，占 0.0%；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78.00 万元，占 13.6%。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574.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8.37 万元，占 45.0%；项目支出 315.85 元，占 55.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96.22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478.23 万元，上年结转 17.99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5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29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0.1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92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元，其他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0 元。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6.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8.37 万元，占 52.1%；项目支出 237.85 万元，占 47.9%。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29.56 万元，占 88.8%；公用经费 28.81 万元，占 1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6.85 万元，占 7.4%，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障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 19.29 万元，占 3.9%，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障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类）支出 420.16 万元，占 84.7%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19.92 万元，占 4.0%，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58.3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9.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8.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3.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3.5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底，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1900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以上设备 3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 315.85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4 个；使用本年拨款 233.25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4.60 万元，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78.00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4 年将 3 个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311.2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并实行财政专项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只要包括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投资收益等收入。

（十）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

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